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专业·诚信·合力创新



项目编号：SCZJDL〔2024〕49号

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
大队食堂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共同编制

中国·巴中

2024年09月



廉洁自律书

为进一步规范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政府采购行为，维护政府采购制度，净化政府采购市场环境。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在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事务过程中郑重承诺：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办理政府采购事宜。恪守职业道德、规范代理行为，努力提高专业能力，确保服务质量；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员工遵纪守法，不得以不正当手段争取、承揽政府代理采购事务和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支付现金、实物或其他利益的行为。

公司员工自觉抵制商业贿赂，不得接受供应商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供应商处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供应商索要或收受回扣或变相收受贿赂，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采购公正有影响的宴请或娱乐活动。

公司员工不得参与供应商存在任何商业上的利害关系，不得在供应商单位兼职或任职，不得泄露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机密。

公司员工在业务交往中，不得故意刁难供应商，影响正常的业务开展。

公司全体员工接受来自社会各界的监督、举报，请各位政府采购参与者充分了解自觉践行本准则，共同营造廉洁诚信的政采环境，共同推动阳光透明的政府采购。

举报电话：0827-8668888

举报邮箱：3480200800@qq.com

目 录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资金情况	1
三、 项目技术、服务要求及商务要求	2
四、 验收标准	7
五、 响应文件要求	7
六、 响应文件格式	10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1
八、 谈判程序	21
九、 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23
（请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	24
十、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4
十一、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及谈判地点	24
十二、 代理服务	24
十三、 联系方式	24
十四、 询问、质疑	25
十五、 谈判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25
十六、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26

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拟对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食堂外包服务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报价。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食堂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SCZJDL〔2024〕49号

3、采购人：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4、采购代理机构：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6、本项目所属行业：餐饮业

7、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及控制金额：财政资金，控制价：243000.00元（大写：贰拾肆万叁仟元整）。

三、项目技术、服务要求及商务要求

(一) 项目概况

为做好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后勤工作，为全体职工提供良好的食堂就餐环境及优质的用餐服务，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现采购一家供应商为其提供食堂外包服务。

(二) 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1、服务内容

在服务期限内，为采购单位全体职工（约 90 人）提供早中晚三餐、职工加班餐及采购单位接待桌餐就餐服务，包括餐食的制作、就餐时服务、食堂卫生、餐具洗涤消毒、就餐垃圾及厨余垃圾清运等相关事项。

2、服务要求

★2.1 菜品搭配：供应商每周五前制订下一周的菜品搭配方案，应保证一周内每天的菜品不重复，且荤素搭配、营养均衡，并将拟定的方案交采购人审定。

★2.2 保障采购人职工就餐需求，每日（工作日）具体的就餐时间区间：

早餐：7：30－9：00，午餐：11：30－13：00，晚餐：17：30－19：00。除保障采购人职工日常就餐需求外，遇到接待餐或加班餐，供应商应在采购人通知的时间段内（含周末、法定节假日），保障各类用餐正常有序进行。

★2.3 设备维护：供应商应妥善保管、维护采购人提供的设备设施，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对房屋、厨房设备设施做任何改动。食堂需增添设备设施及餐具的，应先提出书面申请交由采购人审核并采购。

2.4 服务方案：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食堂的日常运作情况所需提供具有针对性的服务方案。

★2.5 人员要求：供应商应配备满足采购需求的食堂工作人员：主厨1名、副厨1名、服务员1名。主厨及副厨应具备相应的技术能力，具有丰富的食堂烹制经验（提供厨师资格证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文件予以佐证）。所有人员均须持有效的健康证明上岗并定期进行健康体检，并将人员身份信息及健康证明报采购人登记备案。

★2.6 人员更换：供应商不得随意更换服务团队人员，如确需更换，应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上报采购人，经过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如因在岗人员履职不合格或其他原因，采购人要求更换人员的，供应商需及时更换。所更换的人员应满足采购需求，人员更换不能影响食堂正常运作。

★2.7 联络对接人员：供应商应确定一名联络对接人员，负责与采购人合同履行期间的联络对接，此人员应是供应商本单位人员，联络对接人员如需更换，需提前一个月报采购人同意。

★2.8 服务质量：供应商履约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餐饮服务相关制度、规范及采购人的要求。

★2.9 日常监督考核：食堂日常管理由供应商负责，并接受采购人对供应商在各个环节履约情况进行的定期和不定期检查、监督及考核。

派遣的食堂工作人员每餐均须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对食物进行取样，并保存 48 小时备查。

2.10 考核标准：采购人相关部门在每月月底前对供应商当月服务情况进行考核（结合日常监督情况），考核为百分制，考核得分 90 分（含）以上的，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考核得分为 80 分（含）-90 分（不含），按照 1 分 10 元的标准考核扣款后支付当月服务费；考核得分为 60 分（含）-80 分（不含），按照 1 分 15 元的标准考核扣款后支付当月服务费；考核得分为 60 分（不含）以下为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当月服务费。如供应商一年度内累计三个月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具体考核标准如下：

序号	考核标准	分值	备注
1	员工满意度。	35 分	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的得 35 分；在此基础上，每少 1%扣 1 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工作时穿戴干净的工作服、帽、围裙，按要求规范佩戴口罩。	4 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1 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3	个人卫生干净整洁，不披头散发、不得留长指甲、长胡子，不得涂指甲油，不得佩戴首饰(戒指、手链、手表)。	4 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1 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4	各类炊具、用具摆放整齐、规范。	4 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1 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	地面、墙面、工作台、灶台、售饭台、餐桌保持清洁,做到地面无油腻、锅台无污垢、瓷砖无污痕、售饭台无灰尘、墙面无蛛网、餐桌无油腻。	6 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1 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6	下水道通畅，排水沟无垃圾，无异味。	3 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1 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7	生熟食品，成品、原料、食品与非食品严格分开存放。	4 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1 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8	砧板使用后洗刷干净，浸烫后立起晾放，防止发霉。	2 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1 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9	冰箱专人管理，定期化霜，有生、熟标识，冰箱内半成品、原料分层存放，不得叠放；冷	10 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1 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冻、冷藏食品不得带外包装箱放入冰箱，原料，半成品须放入容器内放入冰箱。		
10	食堂内外环境要做到清洁,无蚊蝇、老鼠、蟑螂滋生地,按照要求开展灭蝇、灭鼠、灭蟑工作。	3分	未按要求开展工作导致滋生蚊蝇老鼠等的,扣3分。
11	仓库定期清扫,保持清洁,做到货架无积灰,物品摆放有序。	2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12	每餐收回餐具,按除残渣→洗洁精刷洗→净水冲→消毒→保洁的顺序,及时进行清洗消毒,不隔餐、不隔夜。	4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13	消洗间清洁卫生,剩饭、菜渣及时清除。	2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14	及时处理变质腐烂的食品。	5分	发现未及时处理的,一次扣5分。
15	食物加工前清洗,削皮,退毛等干净,碗筷清洗干净。	5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16	食品食物无杂物、未变质、口感新鲜可口。	2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17	节约能耗。水,电,气控制在单位预算范围内;提前沟通和预测当日当餐就餐人数,菜饭无浪费现象。	5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注:发生因食品储存、制作、清洁处理不当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当月考核不合格。			

(三) 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2、服务地点: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食堂。

3、付款方式:按月支付,采购人于每月15日前根据考核结果据实支付上月服务费用(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十二分之一),支付前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

4、报价要求: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人员薪资、加班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培训费、工作服装、税费、利润、管理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其他要求

5.1 采购人提供就餐场所、厨房场地和厨房设备、餐具(餐盘、筷子、碗等)等硬件设施,并承担食堂食品原材料供给、设备设施维修及更换费用、厨房加工制作所发生的水、电、气等费用以及食堂餐巾纸、牙签等消耗品费用、食堂清洁剂、消毒剂、去污剂等清洁用品费用。

5.2 因供应商操作和使用不当或故意损坏设备设施造成损失或事故(如火灾等)的,由供应商全权负责并承担所有损失,造成严重后果的,将移送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5.3 安全责任:

5.3.1 在食品原材料采购阶段造成的食品安全责任由采购人负责,由于供应商保管不当或者加工过程中造成的食品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负责并承担相关损失。

5.3.2 供应商应对拟派驻本项目员工进行食品卫生、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和操作规程等培训,培训后方可上岗。供应商应做好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每天负责设备设施和水、电、气等安全检查,并做好记录。在每天供餐结束后应及时关闭水、电、气。

5.3.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及其人员履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5.4 供应商应合理确定项目人员的薪酬及福利标准:

5.4.1 人员工资:主厨不低于¥6000元/月、副厨不低于¥5000元/

月、服务员不低于¥3000 元/月；

5.4.2 人员加班：法定节假日加班工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支付；

5.4.3 人员福利：每月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标准以社保局每年公布的缴费比例为准；住房公积金按工资的 6%（单位部分）缴纳。

5.5 供应商未按时按额支付派驻人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的；饭菜或服务质量差，出现多次投诉，经督促后未能及时整改的；一年度内累计三个月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

5.6 供应商须将聘用人员的劳动合同、健康证明、每月工资支付证明和社保、住房公积金缴费证明（复印件）交采购人存档。

5.7 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约定。注：本章标记“★”的内容为本项目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四、验收标准

严格执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和《巴中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巴财采〔2021〕21 号）规定及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合同约定标准。

五、响应文件要求

5.1

（一）资格响应部分

序号	资格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或其他能够证明其依法有效存在的书面材料”；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2. 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含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 （2）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以下三任选其一）： a. 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复印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b. 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或提供其内部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C. 可提供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或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或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税收的证明，零申报或依法免税的公司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按实际缴纳情况提供。 （2）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或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社保的

		证明，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按实际缴纳情况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公司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7	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	无。
8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提供承诺函。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注：

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书原件需加盖公章；②如响应文件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盖法定代表人个人印章的且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谈判的，则可不提供。）

5.2 技术、服务部分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首轮报价表

（三）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四）商务要求应答表

（五）报价单（）轮

（六）其他供应商认为应提供的资料

注：以上材料盖鲜章。

5.3 报价单（）轮

不制作于响应文件中，谈判结束后递交（自行准备密封袋）。

5.4 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报价单（）轮”份数以现场谈判情况为准。所有响应文件须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5.5 响应文件、“报价单（）轮”应分别单独包装、密封和标注（正副本应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5.6 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报价单（）轮”可不在最外层做标记）。

5.7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六、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注：1、“供应商代表”系指供应商是自然人时的自然人本人，供

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时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2、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在要求签字的地方签字，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3、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并逐页加盖公章。

4、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5、法定代表人签字可用法定代表人个人印章代替。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XXXX（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XX年XX月XX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处任（职务名称）职务，
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XXXX（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XX年XX月XX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需提供护照复印件。

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项目（项目编号：）谈判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谈判、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供应商名称：XXXX（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日期：XX年XX月XX日

注：1、法定代表人不亲自参与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类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首轮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报价(元)	备注
1		1 项		
供应商报价：_____ 元 （大写：_____）				

注：本项目报价为人民币报价，合同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人员薪资、加班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培训费、工作服装、税费、利润、管理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供应商名称：XXXX（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XXXXXXX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1.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技术服务要求列入此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XXXX（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XXXXXX

日期：XX年XX月XX日



商务要求应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1.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商务要求列入此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XXXX（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XXXXXXXX

日期：XX年XX月XX日



报价单（ ）轮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报价(元)	备注
1		1 项		
供应商报价：_____ 元 （大写：_____ ）				

1.此表打印加盖公章后在谈判现场填报，密封后递交。

2.两轮（若有）以上报价的，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谈判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XXXX（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XXXXXXXX

日期：XX年XX月XX日

特别提醒：不制作于响应文件中，谈判结束后密封提交（自行准备密封袋）。



其他相关材料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XXXX（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XXXXXXXX

日期：XX年XX月XX日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按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八、谈判程序

谈判程序依次为：供应商首次提交响应文件→采购组织单位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按照规定确认本谈判文件→谈判小组进行书面审查并出具书面审查报告→谈判小组与供应商逐一谈判，直至确认本次采购的需求、质量、服务的最低要求→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作出最后一轮报价→谈判小组汇总评审结果并复核→采购组织单位复核→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出具谈判报告→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并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

具体谈判程序参照《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执行。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川财采〔2022〕78号）、《巴中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巴财采〔2022〕14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原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九条的相关规定，在

评审得分且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情况下，优先确定注册地为不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享受本扶持政策。

4、对记入诚信档案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按照 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参与评审。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文件中进行承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节能、环保及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如涉及）：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若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或优先采购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

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 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如涉及）：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当供应商的评审价相同时，优先采购其响应产品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

九、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谈判文件自 2024年09月27日 至 2024年09月29日 09:00-12:00;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巴中市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现场获取。

现场获取：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明必须加盖供应商鲜章，介绍信内容应清晰备注购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日期（购买当天日期或注明有效期限）、购买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姓名、手机号、电子邮箱）。

采购文件售价：500元/份（采购文件售后不退，谈判资格不能转让）。

收款二维码见右图：



(请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

十、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10月09日 14:30 (北京时间)。

十一、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及谈判地点

巴中市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可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二、代理服务

代理服务费 5000.00 元(大写:伍仟元整),由采购人向代理公司支付。

收款单位: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中分行;

银行账号:2318597109100226061。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827-3369010;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827-8668888。

十四、询问、质疑

15.1、供应商询问和质疑

1、关于采购需求方面（即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和技术、服务要求、商务要求）的询问、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提出质疑时间：报名成功并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递交地址：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827-3369010。

2、其他方面的询问、质疑由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接收和处理。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时间：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时间：为结果公告发布次日后七个工作日内。

递交地址：巴中市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827-8668888。

注：供应商质疑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十五、谈判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5.1、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5.2、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十六、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采购人（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巴中市公安局恩阳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食堂外包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支付方式

第三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四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进行处罚。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_天以_____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_____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巴中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单位公章）

乙方：（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注：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